

中山大学

二00六年港澳台人士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科目代码：341

科目名称：刑法学基础

考试时间：4月9日上午

考生须知

全部答案一律写在答题纸上，
答在试题纸上的不得分！请用
蓝、黑色墨水笔或圆珠笔作答。
答题要写清题号，不必抄题。

一、什么是犯罪构成？犯罪构成的主要特征有哪些？
(20分)

二、什么是犯罪的不作为？构成不作为犯罪在客观方面应当具备哪些条件？(20分)

三、比较间接故意与过于自信的过失的异同。(20分)

四、比较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的异同。(20分)

五、什么是量刑？量刑的一般原则有哪些？(10分)

六、什么是数罪并罚制度？数罪并罚原则有哪些？
(10分)

七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12条规定：“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，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。”你如何理解该条规定的含义？(20分)

八、什么是一事不再理原则？你如何理解这一原则？
(20分)

九、什么是刑事强制措施？中国大陆的刑事强制措施有哪些？(10分)